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铁建**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於2014年10月31日刊登的「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孟鳳朝**

中國·北京  
2014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孟鳳朝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彭樹貴先生(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張宗言先生(總裁、執行董事)、莊尚標先生(執行董事)、葛付興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化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辛定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承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路小薔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監事會及全體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 一. 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於2014年10月30日在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以現場方式召開。會議通知及會議材料於10月20日送達。應出席會議監事為3名，全部出席了本次會議。會議由監事會主席黃少軍主持。公司總會計師王秀明、董事會秘書余興喜及董事會秘書局、財務部、審計監事局等有關部門負責人列席了本次會議。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規定。

### 二. 監事會會議審議情況

會議審議並以現場記名投票方式表決通過了如下議案。

#### （一）審議通過《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根據相關規定，監事會對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報告進行了審核，審核意見如下：

1. 公司2014年三季度報告的編製和審議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等相關制度的規定；
2. 公司2014年三季度報告的內容和格式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各項規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從各個方面真實反映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的經營業績與財務狀況等事項；
3. 在監事會作出本決議前，未發現參與公司2014年三季度報告的編製與審議人員存在違反保密規定的行為。

表決結果：同意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 **(二) 審議通過《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公司本次執行新會計準則是根據財政部修訂的會計準則的具體準則要求進行的合理變更和調整，是符合規定的；執行新會計準則更能夠客觀、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相關決策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等規定，不存在損害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按照2014年新頒佈的相關企業會計準則執行。

表決結果：同意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特此公告。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